

福州市鼓楼区河南小柳新村地块

历史文化资源评估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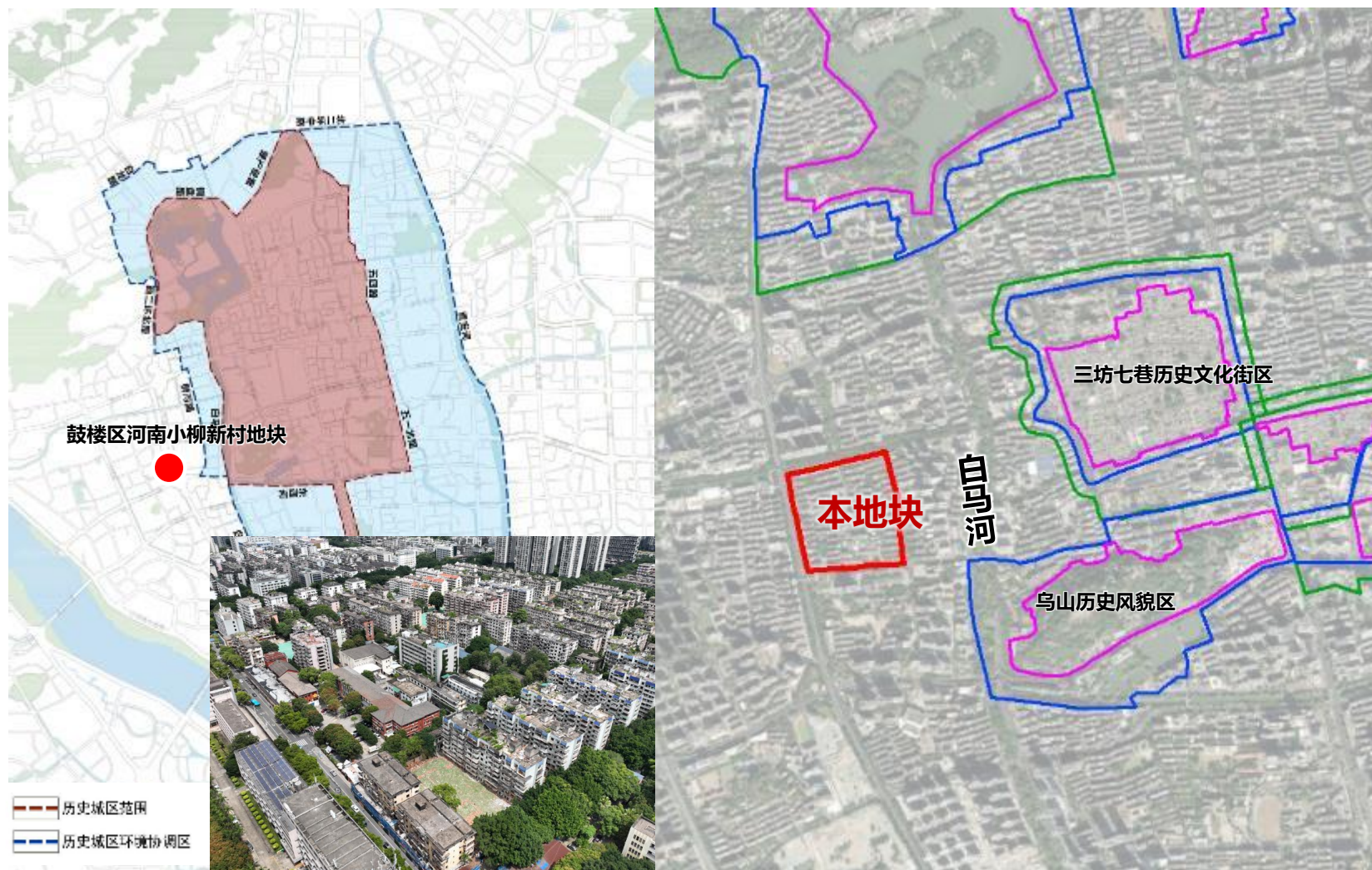
(公示稿)



一、项目区位及范围

本次评估地块位于鼓楼区，地块北至新西河，南至道山西路，西至西二环中路，东至柳河路。评估范围面积共约14.2公顷（约214.2亩）。

本次评估地块位于福州名城历史城区外围，不涉及已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风貌区、建筑群、名镇名村及传统村落等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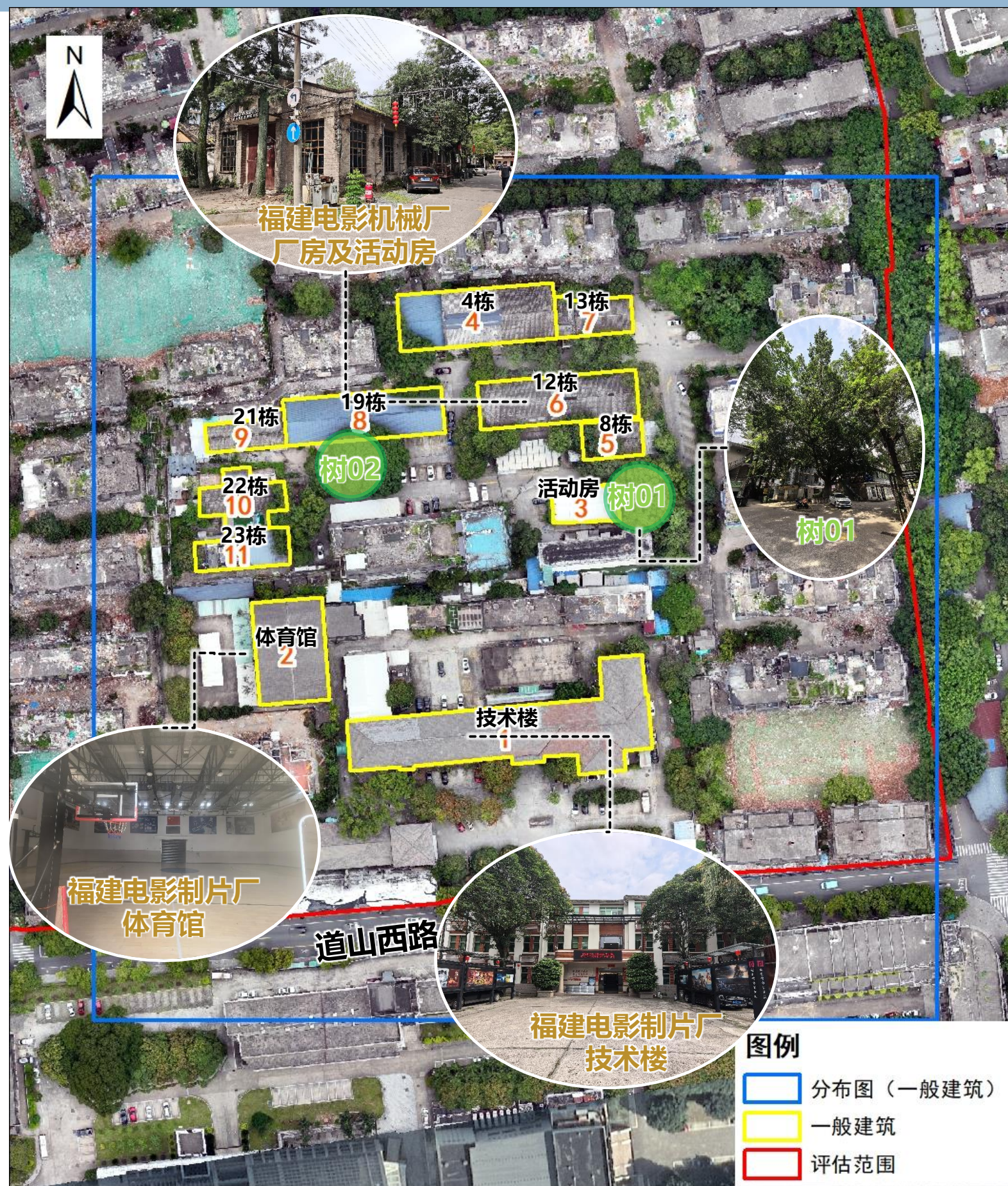


二、地块总体情况

主要涉及福建省电影机械厂：创建于1958年，主要生产电影放映设备的零部件。到上世纪80年代末，数字技术渐渐取代了机械技术，电影机械厂也慢慢退出历史舞台，早已不再生产闲置；2012-2013年，闲置厂房建筑以海峡影视文化创意产业园的形式对外出租，经营餐饮、服装、办公等业态，均存在改建情况。福建省电影制片厂：1979年恢复建制，技术楼、体育馆等使用至今，见证了福建电影产业的发展。老旧社区：河南新村、小柳新村等，建于1988年，均采用预制板结构，已较为破败。

本次评估共涉及历史文化资源15处，包括：

- 50年以上或有特定意义建筑11处，为本次评估新发现，经评估均为一般建筑：
- 福建电影制片厂技术楼、体育馆共2处：位于鼓楼区道山西路82号，建于1978年及1983年，建筑立面改建，现仍为福建电影制片厂办公场所及营业体育场馆。
- 福建电影机械厂厂房及活动房共9处：位于鼓楼区柳河路81号，建于1960-1970年，产能淘汰较快，在地区工业发展史上代表性较弱，建筑风貌在同时期、同类型工业建筑中特色不突出。为适应功能业态的植入、改变，内部空间均存在较大程度的改建情况，大多建筑立面以及部分建筑屋面也已改建，建筑质量一般。
- 景观大树4棵，均为榕树：树龄较短，伴有茂密气根。



三、主要结论

通过本次评估，鼓楼区河南小柳新村地块评估范围内涉及的历史文化资源处置措施建议如下：

- 涉及建筑均为一般建筑，按征收流程处置。
- 经对接省广播影视集团，结合其实际需求及相关规划设计方案，可对技术楼、体育馆建筑采取迁建方式，结合后续用地及设计方案进行使用。
- 电影机械厂12栋、19栋，回收桁架、青砖、原样式门窗等可利用构件，可结合后续规划设计方案合理再利用。
- 景观大树按征收流程处置，若有条件的可结合下一步规划设计或实施方案，打造景观空间进行利用。



三、主要结论

福州市鼓楼区河南小柳新村地块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处置措施建议一览表

序号	要素名称	类别	占地面积 (m²)	建筑面积 (m²)	地址	措施建议	利用建议
1	福建电影制片厂技术楼	一般建筑	1639	4917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道山西路82号技术楼	迁建	鼓励结合后续用地及设计方案进行使用。
2	福建电影制片厂体育馆	一般建筑	633	633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道山西路82号体育馆	迁建	鼓励结合后续用地及设计方案进行使用。
3	福建省电影机械厂4栋	一般建筑	769	769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柳河路81号福建省电影机械厂内	——	按征收流程处置。
4	福建省电影机械厂13栋	一般建筑	247	494		——	按征收流程处置。
5	福建省电影机械厂8栋	一般建筑	191	191		——	按征收流程处置。
6	福建省电影机械厂12栋	一般建筑	659	659		构件回收	鼓励回收桁架、青砖、原样式门窗等可利用构件，可结合后续规划设计方案合理再利用。
7	福建省电影机械厂19栋	一般建筑	648	648		构件回收	鼓励回收桁架、青砖、原样式门窗等可利用构件，可结合后续规划设计方案合理再利用。
8	福建省电影机械厂21栋	一般建筑	215	215		——	按征收流程处置。
9	福建省电影机械厂22栋	一般建筑	331	331		——	按征收流程处置。
10	福建省电影机械厂23栋	一般建筑	277	277		——	按征收流程处置。
11	福建省电影机械厂活动房	一般建筑	205	410		——	按征收流程处置。
12-15	景观大树	景观大树	——	——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柳河路81号福建省电影机械厂及小区内	——	按征收流程处置，有条件的可结合下一步规划设计或实施方案，打造景观空间进行利用。

注：占地面积与建筑面积仅供参考，具体数据以实际为准。

